

证券代码：837967 证券简称：锐亿科技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浙江锐亿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5 月 14 日
-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公司会议室
- 会议表决方式：
 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会议主持人：应国京先生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的召开不需要相关部门的批准或履行必要的程序。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2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5,000,00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

-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5 人；
-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4. 公司财务总监冯国良先生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董事会工作报告对 2024 年总体经营情况及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进行了回顾，并提出了 2025 年度工作思路和工作重点。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5,0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监事会工作报告对 2024 年总体经营情况及监事会日常工作情况进行了回顾，并提出了 2025 年度工作思路和工作重点。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5,0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披露的公告编号：2025-007《2024 年度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5,0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财务总监受董事会委托，汇报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具体内容包括：公司经营的基本情况、财务收支情况、资产情况、负债情况、所有者权益情况、现金流量情况、主要财务指标完成情况及分析等。经审议，公司 2024 年财务决算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虚假记载和重大遗漏。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5,0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2025 年度公司财务预算方案提出了公司 2025 年公司营业收入、营业总成本、净利润等主要预算数据和经营目标。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5,0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自担任公司审计机构以来认真负责，勤勉尽职，能够客观、公正、公允的反映公司财务情况。综合考虑审计质量和服务水平，同时基于双方良好的合作，公司决定续聘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负责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聘期一年。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5,0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七）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议案的详细内容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 2025 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4）。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5,0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八）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议案的详细内容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预计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5）。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5,0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因全体股东均为关联股东，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本议案按正常程序进行表决。

（九）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应国京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由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届满，根据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拟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公司拟提名应国京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自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为了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第三届董事会的现有董事在第四届董事会就任前，将继续按照有关规定和要求履行董事职责。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5,0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回避表决。

（十）审议通过《关于提名胡小莉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由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届满，根据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拟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公司拟提名胡小莉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自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为了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第三届董事会的现有董事在第四届董事会就任前，将继续按照有关规定和要求履行董事职责。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5,0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回避表决。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提名段军芳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由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届满，根据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拟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公司拟提名段军芳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自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为了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第三届董事会的现有董事在第四届董事会就任前，将继续按照有关规定和要求履行董事职责。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5,0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回避表决。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提名胡小龙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由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届满，根据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拟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公司拟提名胡小龙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自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为了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第三届董事会的现有董事在第四届董事会就任前，将继续按照有关规定和要求履行董事职责。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5,0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回避表决。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提名舒影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由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届满，根据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拟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公司拟提名舒影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自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为了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第三届董事会的现有董事在第四届董事会就任前，将继续按照有关规定和要求履行董事职责。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5,0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回避表决。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提名李航赛担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由于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届满，根据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拟进行监事会换届选举，监事会提名李航赛担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与公司职工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三年，自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为了确保监事会的正常运作，第三届监事会的现有监事在第四届监事会就任前，将继续按照有关规定和要求履行监事职责。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5,0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回避表决。

(十五) 审议通过《关于提名李松松担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由于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届满，根据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拟进行监事会换届选举，监事会提名李松松担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与公司职工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三年，自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为了确保监事会的正常运作，第三届监事会的现有监事在第四届监事会就任前，将继续按照有关规定和要求履行监事职责。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5,0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 律师事务所名称：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

(二) 律师姓名：夏斌斌、黎健强

(三) 结论性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及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的人员具有合法、有效的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真实、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经本次会议审议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议案生效情况

姓名	职务名称	变动情形	生效日期	会议名称	生效情况
----	------	------	------	------	------

应国京	董事	就任	2025-05-14	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	审议通过
胡小莉	董事	就任	2025-05-14	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	审议通过
段军芳	董事	就任	2025-05-14	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	审议通过
胡小龙	董事	就任	2025-05-14	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	审议通过
舒影	董事	就任	2025-05-14	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	审议通过
李航赛	监事	就任	2025-05-14	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	审议通过
李松松	监事	就任	2025-05-14	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	审议通过

五、备查文件

- 一、《浙江锐亿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 二、《浙江锐亿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浙江锐亿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14 日